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通过持续现金分红、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沟通等方式，建立了股东和投资者保护的长效机制，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积极回报广大股东

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回报投资者，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综合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资金安排等因素，完善《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的相关内容，并严格执行，以回报广大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501.231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49,409,544.61	160,099,011.04	30.86%
2018 年	32,251,847.10	107,794,333.18	29.92%
2017 年	12,155,060.76	85,606,736.96	14.20%

注：公司 2019 年度分配方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信息披露工作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指定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信息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2019 年，公司严谨规范地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地确保了信息披露的责任机制，未发生选择性信息披露的情况。

三、高度重视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都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以证券办为窗口，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网上业绩说明会、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上述渠道和平台，确保沟通的及时有效。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确保公司披露信息的公平，从未在投资者管理活动中违规泄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的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投资者现场及电话调研16次，接待投资者共计114人次，回答互动易交流平台投资者提问共计141次，并通过投资者热线与投资者交流，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公司已制定并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在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活动中，公司始终遵守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原则，维护股东利益，从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地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

四、严格履行承诺

2019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或以前期间作出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均得到了严格的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具体承诺内容请见2020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

保护投资者利益是一项长期且艰巨的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在不断提升公司业绩的基础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投资者维护自身的权益提供更多保障。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